

## 2020年忻州市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总结

今年以来，为了有效遏制植物新品种权违法行为，促进植物新品种培育，根据上级有关要求，我市认真开展了打击侵权，侵犯植物新品种权的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一、领导重视，精心组织。

为了切实开展好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假冒伪劣种子的行为，加快营造公平有序的种子市场竞争环境推动知识产权新品种的快速产出和转化应用，忻州市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组织法制、执法、种子等部门开展了专项行动，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各部门各司其职，强化协调，密切配合，取得了明显的实效。

### 二、广泛宣传，积极引导。

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导向和监督作用，研究制定宣传方案，分析热点问题，广泛宣传打假护权专项行动信息，树立正面典型，推广先进经验，重点加强对品种套牌侵权违法行为的曝光力度，形成强大的舆论声势，震慑不法分子。同时完善投诉举报制度，公布举报电话、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和监督。利用科技下乡技术培训等活动，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宣传农民选种用种的技术以及实假辨假常识，提高公众知法懂法守法意识，形成打击植物新品种侵权假冒行

为的舆论氛围和高压态势，积极引导全社会尊重知识产权，合法使用植物新品种。

### 三、加强执法，规范市场。

为了全面开展打击侵权假冒行为，严查从事违法生产经营种子行为和侵犯植物新品种，知识产权案件，以农业用种为重点，以建立规范的种子生产经营秩序为目标，依法查处生产或使用环节非法生产经营种子的行为，依法打击生产经营假劣种子等坑农害农的违法行为，创造了规范有序开放诚信的种子市场环境。切实维护了品种选育的生产技术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

总之，在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方面，我们虽然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但是距离种子法的规定和新时期种业建设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部分干部和群众对种子法的重要地位和作用的认识还不到位，依法用种的意识比较淡薄，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加大种子和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宣传力度，切实改进和加强工作，为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作出新的贡献。